

宁德市教育局文件

宁教思〔2024〕10号

宁德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4年 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市教师进修学院，市属中职、中小学校：

为落实《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首个全国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4〕11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与推动全市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我局决定开展2024年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全社会都行动起来，共促学生心理健康

二、活动时间

2024年5月

三、活动安排

（一）全面落实五育并举促进心理健康理念。各地教育局和教研机构、中小学要大力宣传并践行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的理念，推进立德树人工程、青少年读书行动、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美育浸润行动、劳动习惯养成计划、科学教育促进计划，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贯穿德育思政、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和学生成长全过程，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增强同伴支持，融洽师生、同学关系。

（二）面向全体师生开展富有针对性的心理健康教育。各地教育局和教研机构、中小学要加强教师培训，帮助各科教师学习掌握心理学知识，在学科教学中注重维护学生心理健康，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指导幼儿园关注幼儿心理发展需要，使幼儿保持积极的情绪状态。指导中小学校重视培养学生积极乐观、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指导中职学校、高等学校重视提升学生心理调适能力，培养学生自立自强、敬业乐群的心理品质，保持良好的心理健康状况，更好匹配职业、适应社会。要关心留守儿童、流动儿童的心理健康状况，提供必要的心理疏导与干预。

（三）组织动员专业力量广泛深入开展心理健康科学普及。各地教育局和教研机构、中小学要发挥学生心理健康专家组织和专家作用，运用广播、电视、咨询热线、专题讲座、科普书籍、

短视频等媒介和传播手段，通过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方式，深入开展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的表现与识别、正确维护心理健康方法、心理问题求助渠道和机构等方面的科普宣传，广泛宣传“每个人是自己心理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

(四)引导家长关注孩子心理健康。各地教育局和教研机构、中小学要通过家长学校、家长课堂等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讲、咨询服务，引导家长树立科学养育观念，理性确定孩子成长预期，关注孩子心理健康，尊重孩子心理发展规律。倡导家长将培育健康人格作为家庭教育的主要任务，用充满爱的亲子关系为孩子描绘一生发展的底色。倡导家长关注孩子的心理感受，用孩子能接受的方式耐心教育，用言传身教引导孩子。

(五)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宣传海报、宣传横幅、宣传手册、心理健康报、校内电视和广播、心理网站、宣传橱窗、心理讲座、知识竞赛、征文演讲比赛、校园心理情景剧、素质拓展游戏、心理影院、心理沙龙、趣味运动会等多种活动，营造积极关心关注、支持参与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

(六)推进经验做法交流互鉴。各地教育局要深入挖掘本地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的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会同宣传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推广学生心理健康工作经验做法，不断加强学生心理健康工作。

四、活动总结

各地教育局和市属中职、中小学校要汇总本地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活动开展情况和经验做法，请于2024年6月3日前

将有关工作总结电子版、活动照片（精选 5 张）报送市教育局思政科电子邮箱 nd2915675@163.com。

联系人：黄丽婷，联系电话：2915675。

宁德市教育局

2024 年 5 月 14 日

（此件主动公开）